

# 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

---

## 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确定 2020 年度 中医药防治新冠肺炎科研应急专项 第一批立项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申报 2020 年度中医药防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科研应急专项项目的通知》

（陕中医药发〔2020〕9 号）要求，现将 2020 年度中医药防治新冠肺炎科研应急专项第一批立项计划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根据各单位申报情况，经我局研究确定中医药防治新冠肺炎科研应急专项第一批立项计划（见附件 1），请各项目承担单位加强研究课题管理，提供必要的科研条件和配套经费，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和困难。科研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二、请各项目承担单位组织项目负责人签订《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委托办事经费任务书》（见附件 2），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前，将加盖公章的 PDF 版报我局科技与产业处。同时，确定一名固定联系人，每天上午 9 点前按要求报送进展情况。

三、请各项目负责人在开展临床救治同时，做好科研管理，记录相关数据，认真及时填报“中医药救治新型冠状病毒病

---

毒肺炎临床科研平台”相关内容。

联系人：张 鑫

电 话：89629895 邮箱：kjycyc@163.com

附件：

1、2020 年度中医药防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科研  
应急专项第一批立项计划名单

2、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委托办事经费任务书

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

2020 年 2 月 11 日

